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ALUMINUM CORPORATION OF CHINA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00)

**海外監管公告及內幕消息**

此海外監管公告是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第13.09(2)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作出。

茲載列中國鋁業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以下資料全文，以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中國鋁業股份有限公司  
張占魁  
公司秘書

中國·北京  
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余德輝先生、盧東亮先生及蔣英剛先生，非執行董事敖宏先生及王軍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陳麗潔女士、胡式海先生及李大壯先生。

\* 僅供識別

## 中國鋁業股份有限公司 關於控股股東增持公司股份進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會及全體董事保證本公告內容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並對其內容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承擔個別及連帶責任。

### 重要內容提示：

- 中國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公司」)於2018年6月25日披露了《中國鋁業股份有限公司關於控股股東增持公司股份計劃的公告》(公告編號：臨2018-040)。公司控股股東中國鋁業集團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鋁集團」)計劃自公告披露之日起12個月內，通過上海證券交易所交易系統增持公司股份，增持總金額不低於人民幣4億元，不超過人民幣10億元。
- 截至本公告日，中鋁集團已通過上海證券交易所交易系統累計增持公司A股股份24,912,300股，約佔公司已發行總股本的0.17%，增持均價3.66元人民幣/股，增持金額人民幣0.91億元。
- 風險提示：本次增持計劃實施可能存在因增持股份所需資金未能到位，導致增持計劃無法實施的風險。

## 一. 增持主體的基本情況及增持計劃的主要內容

(一) 增持主體：中鋁集團

(二) 增持計劃情況：

公司於2018年6月25日披露了《中國鋁業股份有限公司關於控股股東增持公司股份計劃的公告》(公告編號：臨2018-040)。

1. 本次擬增持股份的目的：基於公司控股股東對公司未來持續發展的信心和對公司價值的認可，同時提升投資者信心，切實維護中小投資者利益和資本市場穩定。
2. 本次擬增持股份的種類：A股。
3. 本次擬增持股份的方式及數量：通過上海證券交易所交易系統增持公司股份，增持金額不低於人民幣4億元，不超過人民幣10億元。
4. 中鋁集團將基於對公司股票價格的合理判斷，並根據公司股票價格波動情況及資本市場整體趨勢，逐步實施增持計劃，最高增持比例不超過公司總股本的2%。
5. 本次增持股份計劃的實施期限：自公司披露本次增持計劃之日起12個月內。
6. 本次擬增持股份的資金安排：中鋁集團自籌或自有資金。

## 二. 增持計劃實施的不確定風險

本次增持計劃實施可能存在因增持股份所需資金未能到位，導致增持計劃無法實施的風險。如在增持計劃實施過程中出現上述風險，公司將及時履行信息披露義務。

## 三. 本次增持計劃的實施進展

截至本公告日，中鋁集團已通過上海證券交易所交易系統增持公司A股股份24,912,300股，約佔公司已發行總股本的0.17%，增持均價為3.66元人民幣/股，增持金額人民幣0.91億元。後續，中鋁集團在增持計劃時間內，將根據後續增持安排，通過上海證券交易所交易系統，擇機繼續增持合計不超過2%的公司股份(含目前已增持的股份)。

中鋁集團除上述增持公司A股股份外，截至本公告日，亦通過其附屬公司通過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交易系統增持公司H股股份22,922,000股，約佔公司已發行總股本的0.15%，增持均價3.20港元/股，增持金額0.73億港元。

截至本公告日，中鋁集團及其附屬公司合計持有公司A股股份5,160,294,355股，持有公司H股股份69,922,000股，約佔公司已發行總股本的35.09%。

## 四. 其他說明

(一) 本次增持行為不會導致公司控股股東及實際控制人發生變化。

(二) 增持計劃實施期間，公司如發生派發紅利、送紅股、轉增資本、增發新股或配股等股本除權、除息事項的，中鋁集團將根據股本變動，對增持計劃進行相應調整並及時披露。

- (三) 公司將督促中鋁集團在實施增持計劃過程中，嚴格遵守中國證監會、上海證券交易所關於上市公司權益變動及股票買賣敏感期的相關規定。
- (四) 公司將根據《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上市公司收購管理辦法》和《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東及其一致行動人增持股份行為指引》的相關規定，持續關注控股股東增持公司股份的有關情況，及時履行信息披露義務。
- (五) 公司信息披露指定媒體為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及《證券時報》，請投資者以公司在前述指定媒體上披露的信息為準。敬請廣大投資者注意投資風險。

特此公告。

中國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2018年8月20日